

2023 年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有关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措施，拟定相关管理标准并统筹、协调、指导和监督组织实施。

(二) 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相关的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 负责全市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城市照明、燃气、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等行业管理。负责监督、指导、检查、考核全市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古树名木、道路照明、公共景观照明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工作，负责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的考核管理工作。负责组织燃气行业从业人员的培训工作。负责市区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管理项目的监管。参与市区道路、园林绿化、城市照明、城市燃气、户外广告及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的审查、监督组织实施和竣工验收工作。

(四) 负责编制有关城市市政公用、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建设、管理、维护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

(五) 负责市本级城市建设管理经费、维护经费、执法经费、专项整治经费计划的编制和使用监督。根据法规和有关规定负责

城市管理有关行政性费用的征收管理工作。

（六）负责指导和监督县（市、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等固体废弃物以及粪便、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废弃物等处置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县（市、区）开展餐饮行业油烟治理工作。

（七）负责市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和考核县（市、区）数字城管系统建设、运行工作。

（八）负责组织编制城市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科技创新发展、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城市管理的科学研究和社会宣传教育工作，推进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和智能化的工作新模式。

（九）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负责城市公共资源的综合开发、合理利用、特许经营和招标出让的组织协调工作。

（十）负责研究和部署全市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重大事项，协调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履行全市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行业主管职责，指导、协调、监督、考核和督察县（市、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上级交办、跨区域及重大复杂城市管理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工作。

（十一）承担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二）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建立和完善城市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和管理城市监督评价体系；对各县区（市，区）及市直单位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工作情况进行检查、考核；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维护、运行，推进智慧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城市管理问题的信息采集、审核立卷，任务派遣，处理反馈信息审核和评价以及城市管理案件统计，分析和考核；负责对城市管理问题进行调度、协调和催办。

（十四）参与拟订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分类处置相关政策法规、标准规范、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协助做好生活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的管理工作，做好生活废弃物无害化处理设施的筹建与管理，对垃圾填埋及综合处理项目运营实施监督；协助做好市区垃圾焚烧发电厂筹建工作，并对其运营实施监督；参与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状况和处理效果的年度考核评价；组织、指导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开展生活垃圾减量分类的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试点、示范点建设、达标小区（单位）创建和推广实施等事务性工作；组织、指导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的建设管理，承担生活垃圾转运车辆的监督管理；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的检查、监督、考核、评价；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产业化发展研究，组织开展可回收垃圾、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收运处理技术、工艺、设备的研究、引进、应用等工作；

（十五）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办的其

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为正处级行政机构，设7个内设机构，分别为：机关党办、办公室、市容景观管理科（行政审批科）、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科（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科）、市政管理科（市燃气管理办公室）、园林绿化管理科、执法监督科。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2个，分别为：2个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清远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本部门共有行政编制14人，行政执法专项编制8人，机动行政执法专项编制2人，事业编制37人，退休人员共24人。下属单位共有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37人，退休人员共24人。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下属单位均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均已在下属单位公开专栏独立公开。

##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323.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8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9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877.85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3.0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323.42	本年支出合计	9323.42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323.42	支出总计	9323.42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08	163.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323.42	2098.18	7225.24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8	0.00	1.68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8	0.00	1.68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8	0.00	1.6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87	21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87	21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91	14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96	7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94	6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94	6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3	31.63	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31	3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77.85	1654.30	7223.56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92.87	1210.75	482.11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42.11	74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93.84	0.00	93.84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56.91	468.64	388.27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47.54	443.54	204.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47.54	443.54	204.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9.74	0.00	6009.74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009.74	0.00	6009.74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45.50	0.00	445.5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95.50	0.00	395.5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2.21	0.00	52.21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2.21	0.00	52.2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08	16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08	16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08	163.0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6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6455.24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8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9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877.8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3.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323.42	本年支出合计	9323.42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323.42	支出总计	9323.42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868.19	2098.18	77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8	0.00	1.68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8	0.00	1.68
[2013199]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8	0.00	1.6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87	212.8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87	212.8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91	141.9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96	70.9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7.94	67.9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94	67.9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1.63	31.63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6.31	36.31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2422.62	1654.30	768.3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92.87	1210.75	482.11
[2120101]行政运行	742.11	742.11	0.00
[2120104]城管执法	93.84	0.00	93.84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56.91	468.64	388.27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47.54	443.54	204.00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47.54	443.54	204.00
[2120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0	0.00	30.00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0.00	0.00	30.00
[212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2.21	0.00	52.21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2.21	0.00	52.21
[221]住房保障支出	163.08	163.0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63.08	163.0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3.08	163.08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098.1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796.34
[30101]基本工资	268.72
[30102]津贴补贴	557.94
[30103]奖金	364.37
[30106]伙食补助费	17.20
[30107]绩效工资	62.8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9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0.9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94
[30113]住房公积金	163.0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3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36
[30201]办公费	1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0.50
[30205]水费	2.40
[30206]电费	10.00
[30207]邮电费	2.00
[30211]差旅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15]会议费	2.00
[30216]培训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工会经费	34.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9.4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8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48
[30302]退休费	100.2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25
[310]资本性支出	4.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4.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05.48	205.48	0.00	0.00
“三公”经费	20.00	2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7.00	17.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0	17.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6455.24	0.00	6455.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55.24	0.00	6455.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9.74	0.00	6009.7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009.74	0.00	6009.7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45.50	0.00	445.5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95.50	0.00	395.5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0	0.00	5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770.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261.64
[30106]伙食补助费	8.5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3.1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36
[30201]办公费	7.30
[30202]印刷费	8.00
[30205]水费	0.60
[30206]电费	6.00
[30207]邮电费	0.34
[30209]物业管理费	47.00
[30211]差旅费	28.34
[30213]维修（护）费	3.50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4] 租赁费	6.90
[30216] 培训费	2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00
[30226] 劳务费	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5.2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7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2098.18	2098.18	2098.18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949.23	949.23	949.2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841.54	841.54	841.5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68	76.68	76.6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1	30.01	30.01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	576.43	576.43	576.4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30.68	430.68	430.6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8	13.88	13.8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86	129.86	129.86	0.00	0.00	0.00	0.00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	572.53	572.53	572.5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24.12	524.12	524.1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0	22.80	22.8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1	24.61	24.61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7225.24	7225.24	770.00	6455.24	0.00	0.00	0.00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781.44	1781.44	596.44	1185.00	0.00	0.00	0.00	
高铁沿线环境安全整治工作经费	8.84	8.84	8.84	0.00	0.00	0.00	0.00	
市级生态补偿	1135.00	1135.00	0.00	1135.00	0.00	0.00	0.00	经市人民政府认定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自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按生活垃圾处理量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停止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不再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保障焚烧厂的长期运营。使生活垃圾达到无害化处理达 100%。环保达标率 100%。资金支出率不超过 100%。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清远市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指挥部办公室(新增)								
清远市城管局办公场所物业管理费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巩固国家园林城市复检和数字化城市管理专项工作聘员经费	194.54	194.54	194.54	0.00	0.00	0.00	0.00	
城市管理实地考察奖补项目(市城管局)	50.00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专项资金	66.00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专班费用	17.17	17.17	17.17	0.00	0.00	0.00	0.00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基层党建工作经费-市城管局	1.68	1.68	1.68	0.00	0.00	0.00	0.00	
市城管局执法制服式服装费用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环卫工人节专项资金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市城管局办案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市城管局宣传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国家园林城市科普馆和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科普宣传基地运行维护管理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市城管局委托业务专项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检查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和维护专项资金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北部(三连一阳)能源生态园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指挥部办公室运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燃气场站安全隐患排查巡查项目	52.21	52.21	52.21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	37.56	37.56	37.56	0.00	0.00	0.00	0.00	
指挥中心日常运行经费	23.40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拍客·啄木鸟在行动”活动专项费用	8.76	8.76	8.76	0.00	0.00	0.00	0.00	
指挥中心光纤租赁费	5.40	5.40	5.4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	5406.24	5406.24	136.00	5270.24	0.00	0.00	0.00	
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 BOT 项目	1224.74	1224.74	0.00	1224.74	0.00	0.00	0.00	对现有的两个渗滤液处理厂进行升级改造，将处理量由以前的约300立方米/天提高到500立方米/天，可以较为经济地解决青山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滤液处理问题，确保渗滤液处理出水水质达标，提高渗滤液处理能力，缓解渗滤液处理压力。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投资环境和生活环境。每年出水达标率100%。渗滤液处理完成率100%。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水样检测报告达标 100%。支出率不超过 100%。满意度 95%以上。
生活垃圾处理专项工作聘员经费	58.10	58.10	58.10	0.00	0.00	0.00	0.00	
处理中心日常运营经费	77.90	77.90	77.90	0.00	0.00	0.00	0.00	
青山填埋场超设计终场标高部分垃圾处置项目	395.50	395.50	0.00	395.50	0.00	0.00	0.00	
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	3650.00	3650.00	0.00	3650.00	0.00	0.00	0.00	经市人民政府认定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自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按生活垃圾处理量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停止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不再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保障焚烧厂的运营 12 月。使生活垃圾达到无害化处理达 100%。环保达标率 100%。支出率不超过 100%。满意度 95%以上。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9,323.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36.41 万元，增长 41.54%，主要原因是：一是上年度专项资金“市级生态补偿”未纳入年初预算，本年度纳入了年初预算；二是本年度专项资金“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年初预算金额增加；三是本年度新增了项目支出“青山填埋场超设计终场标高部分垃圾处置项目”；支出预算 9,323.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36.41 万元，增长 41.54%，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专项资金“市级生态补偿”支出增加；二是本年度专项资金“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支出增加；三是本年度新增了项目支出“青山填埋场超设计终场标高部分垃圾处置项目”。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3.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

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05.48万元，比上年增加2.36万元，增长1.16%，主要原因是2023年日常检查业务增加，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有所增加。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052.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4.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018.00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859.8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56.83平方米，车辆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4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20万元，主要是电脑、打印机、文件柜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市级生态补偿	1135.00	经市人民政府认定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自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按生活垃圾处理量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停止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不再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保障焚烧厂的长期运营。使生活垃圾达到无害化处理达 100%。环保达标率 100%。资金支出率不超过 100%。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 BOT 项目	1224.74	对现有的两个渗滤液处理厂进行升级改造，将处理量由以前的约 300 立方米/天提高到 500 立方米/天,可以较为经济地解决青山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滤液处理问题，确保渗滤液处理出水水质达标，提高渗滤液处理能力,缓解渗滤液处理压力。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投资环境和生活环境。每年出水达标率 100%。渗滤液处理完成率 100%。水样检测报告达标 100%。支出率不超过 100%。满意度 95%以上。
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	3650.00	经市人民政府认定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自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按生活垃圾处理量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停止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不再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保障焚烧厂的运营 12 月。使生活垃圾达到无害化处理达 100%。环保达标率 100%。支出率不超过 100%。满意度 95%以上。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